

国有资产清理工作报告 清理工作报告 告(汇总7篇)

在现在社会，报告的用途越来越大，要注意报告在写作时具有一定的格式。优秀的报告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报告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国有资产清理工作报告篇一

1、加强组织领导。我单位为使创建工作纳入规范化、正常化、制度化的健康轨道，坚持把精神文明建设放在单位工作的重要位置，年初，制定上报了《中山川水库管理处精神文明规划》，成立了以单位主要负责人为组长的精神文明建设领导小组，并安排专人负责宣传教育和通讯报道工作，同时，进一步修订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及创建措施，实行目标管理，按照领导亲自抓、薄弱环节重点抓、突出问题强化抓的工作格局，定期安排部署，及时总结经验，随时纠正不足，真正地把文明创建工作搞得有声有色、扎扎实实，单位工作人员的工作服务态度、工作责任均得到进一步加强。

2、加大环境治理、改善办公环境。在创建中改善单位环

境，认真落实双创活动，半年来，单位先后争取和投入资金70余万元，维修更换了防汛电话线路；粉刷、修复了15孔窑洞1400m和2层12间办公楼1100m²处理了脑畔、楼顶；新建了挡水墙；完成了引水工程；安装了反压水泵2台；刷写安全标语20条，设立警示牌15个，制作大型水源保护宣传牌1个，粉刷了1700m的中山川水库五个大字，对管理处的办公楼和周边环境进行了彻底的美化装修装饰，坚持周一和周五集中大扫除活动，单位整体形象得到很大改善；认真教育单位工作人员养成良好的文明卫生习惯，目前，不注重卫生、不讲究整洁、随地吐痰、乱扔烟头等习惯基本得到控制，工作人

员的文明程度有了很大提高。

3、业务工作取得显著成效。防汛工作是关系到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大事，我单位牢固树立“防大汛、抗大洪、抢大险、救大灾”的思想，成立了中山川水库联防领导小组，进一步落实了以行政首长负责制为核心的水库防汛安全责任制，明确了各责任人的具体责任，确保责任到人、措施到位。认真学习了《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认真做好年防汛抗旱工作的安排意见》、编制了《xxxx年度中山川水库度汛运用计划》和《xxxx年度中山川水库防洪应急预案》。通过学习明确自己身负的重任，进一步树立“防大汛、抗大洪、抢大险、救大灾”的思想。今年汛前，对中山川水库的防汛值班人员进行了调整充实，完善了《值班人员职责》、《请休假制度》、《大坝安全观测细则》、《水雨情信息传递制度》、《启闭机操作规程》、《发电机操作规程》等规章制度。今年以来，管理处职工检修了水雨情测报系统雨量站4个、中继站1个，汛前举行了防汛抢险技能演练20人次，闸门启闭机操作8人次，水雨情预警预报系统5人次，保证了水库防汛工作的顺利开展。

一是定时定期组织人员进行水草打捞，清理水面漂浮物；

二是成立巡查小组，每天检查库区流域内污染情况；

三是安排专人负责对在水库钓鱼、游泳等行为进行劝止。

为更好的解决水草及水面漂浮物污染问题，我局建议县政府能加大支持力度，购买割草船一只，对水草及水面漂浮物进行清理，保障水质清洁。

1、以创先争优活动为载体，加强基层组织建设。狠抓“创先争优”活动。年初，成立了“创先争优”领导小组，制定了实施方案，提高了领导干部和全体职工的思想素质，改变了机关工作作风、提高了服务水平，达到了学习经常化、工作程序化、决策科学化、服务一流化的新目标，树立水利

行业新形象,更好地促进子长经济的发展。

2、理论学习。水库党支部制定了学习安排,组织干部职工认真学习《党章》、中央“xxx会议”精神、中省市“两会”精神、薛书记在县委十七届九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和兰县长在县人大大十六届五次会议上做的《政府工作报告》等相关内容,对此进行了系统认真的学习,每个干部职工都写了学习记录和心得体会。

3、积极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按照全县综治工作总体要求,努力使水库党支部完成xxxx年度综治达标任务。加强水库职工的思想道德教育,让广大干部职工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加强水库安全值班,加大巡逻力度,切实做好水库“防火、防盗”工作。

4、抓好计划生育工作。管理处成立了计划生育领导小组,确定了计划生育工作专职人员,部署了计划生育工作安排,组织全体职工认真学习《计划生育管理办法》和相关的计生政策、法规,严格按照计生工作具体要求,认真填写、上报了月报、季报、职工信息统计表等计生资料,按时督促已婚育龄妇女上站“三查”,做到了不漏人、不漏报、无死角,无一名违规违例人员。

5、坚持思想政治工作常抓不懈。教育党员干部树立正确的利益观、权利观;加强干部职工的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延安精神教育工作,增强支部的凝聚力、向心力。水库每位党员干部参加了农业党委组织的“弘扬延安精神”大讨论和培训,撰写了心得体会,党员干部的精神实质得到了极大提高。

6、争创“安全单位”。通过加强单位内部防范措施,实现案件减少,事故下降,秩序良好,群众满意,确保单位职工无违纪犯罪行为,无无理取闹、群众性越级上访事件的发生。

7、开展了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组织单位职工开展乒乓球、

篮球、象棋等文体活动28人次，丰富了职工的业余文化生活，增强了支部的凝聚力，树立职工的团队精神和集体观念。

8、争创“安全单位”。通过加强单位内部防范措施，实现案件减少，事故下降，秩序良好，群众满意，确保单位职工无违纪犯罪行为，群众性越级上访事件的发生。

9、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加大反腐败工作力度。严格按照《廉政准则》的规定办事，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建立健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领导机构和贯彻执行党风廉政实施方案，定期召开廉洁自律民主生活会，进行自查自纠，切实解决领导班子及成员廉洁从政方面存在的问题。

10、认真做好包村帮扶工作。积极宣传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方针、政策，支部领导班子在春耕期间给贫困户送肥16袋，资助困难户400元，定期是孤寡老人、病残老弱配送相关的生活用品。

11、充分做好单位各项工作的宣传。为了更好地做好单位工作，我单位上半年来办了4期简报，主要宣传了我单位上半年上级组织对我管理处工作的检查情况和我单位上半年的工作情况，同时我单位还积极宣传了《水法》、《防洪法》、《渔业法》、《中山川水库水面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

12、切实做好群众来信来访工作。进一步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完善信访建章立制工作，用正确的方法处理好来信来访的矛盾，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创造一个良好的社会环境。

总之，半年来我单位虽然做了一些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同时也存在不足。我们要弥补不足，改进工作，以更高昂的工作热情，更踏实的工作作风，使我单位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国有资产清理工作报告篇二

按照“统一政策、统一方法、统一步骤、统一要求和分级实施”的原则，开展全院资产清查工作，要求各科室予以认真落实和配合。

(一)全面摸清家底。对本院基本情况、财务情况以及资产情况等进行全面清理和核查，真实、完整地反映本院的资产和财务状况，为加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促进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有机结合奠定基础。

(二)完善监管系统。通过资产清查，建立本院资产管理基础数据库，充实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建立和实施资产动态网络化管理，为加强财政资产管理和预算管理提供数据支撑。

(三)实现两个结合。建立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资产管理与财务管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为编制年度预算、加强资产收益管理、规范收入分配秩序创造条件。

(四)完善管理制度。根据资产清查发现和暴露的问题，全面总结经验，认真分析原因，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和办法，进一步完善本院国有资产管理度。

(一)在“陕西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的领导下，由计划财务科和国有资产管理科牵头负责组成“国有资产清查核查小组”对全院管辖各科室开展资产清查核实工作，办公地点设在国有资产管理科。

(二)本院资产清查结果按规定报送上级主管部门。资产清查数据应与同年度资产报告数据、财务会计决算数据进行核对。

(三)经过清查核实后的资产，要按照财政部的统一要求建立健全账卡，完善管理信息，并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

管理信息系统管理规程》规定，将相关信息录入信息系统。

(四)针对资产清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了解、解决并如实上报，必要时可委托社会中介机构进行专项审计或复核。

(五)我院在此次资产清查工作的基础上，建立完整的国有资产基础数据库，对资产变化情况做到及时更新，按时上报；逐步实施资产网络化建设，实现资产的动态管理，并建立和完善资产与预算有效结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防止“前清后乱”和“清管两层皮”现象。

(六)资产清查工作结束后，我院根据《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管理办法》(财资〔2019〕1号)和实际情况，结合上级主管部门对资产清查结果核实的批复及时进行相应的整改。

(一) 自查阶段(2019年4月20日-4月27日)

各资产使用管理科室的第一负责人(科主任)或保管使用直接责任人(正、副护士长或指定的专人)按照资产清查工作要求开展全面自查，负责组织对本科室所辖的现有资产，按要求对实物逐个进行盘点后将自查结果按分类盘点表格(见附件二)规定要求详实填写、签字确认并与原有账目进行核对，按规定时间内将纸制版和电子版如实报“国有资产清查核查小组”。

(二) 核查阶段(2019年4月28日-6月24日)

由“国有资产清查核查小组”根据《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管理办法》的规定，按照我院下发的资产清查整体工作部署(见附件一)全面开展工作，结合各科室自查结果所填报的盘点表和账目对其所辖现有实际资产进行核实；重新采集和完善资产相关数据、粘贴标示牌、建立电子档案切实实现“一物一卡一码”管理。

(三) 汇总上报阶段(2019年6月25日-6月31日)。

1. “国有资产清查核查小组”对全院占有使用的国有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工作完成后，以资产清查工作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为时点，将盘点结果与实物核实情况上报医院计划财务科对相关账务进行核对。按照全面彻底、应保尽保的原则，依据基准日会计总账、明细账目对应的数据，通过资产系统录入资产明细数据，生成资产清查报表，并按照统一格式撰写自查总结报告。

2. 我院将申报文件、资产清查报表、专项审计报告和资产清查工作报告等材料报送上级主管部门。其中，纸质材料应当包括正式文件、本部门资产清查汇总报表和资产清查工作报告等；电子材料除提供纸质材料电子版外，还应当包括本部门所属行政事业单位的资产卡片、固定(无形)资产盘点单、资产清查明细表、资产清查报表、资产清查汇总表、社会中介机构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等。

四、组织实施

(一) 在“陕西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的领导下，由国有资产管理科、计划财务科、监察审计办公室、干部人事科、教学科、基建办公室、设备科、后勤科等相关部门组成“资产清查核查小组”工作机构，负责实施全院的资产清查工作。

组长：吴磊 刘国庆

组员：王玲 杜梅 徐雪雯 郁琳 刘鹏怡 乔菽

韩琪 杨志滨 来灵敏 何瑞 赵天豪

(一) 加强领导。各资产使用管理科室的第一负责人(科主任)是该科室固定资产管理第一责任人。负责督促保管使用直接

责任人(各科正、副护士长或指定的专人)按通知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本部门的资产自查盘点和账目上报工作，切实履行管理责任，分工明确，落实到人，保证资产自查阶段的盘点结果真实可靠，并积极配合“资产清查核查小组”做好核查阶段的相关工作，确保全院资产清查工作按时完成。

(二)严肃纪律。“资产清查核查小组”应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如实反映资产管理情况和存在问题，不得瞒报虚报；核查结果必须确保“卡实相符、账卡相符、账账相符”，资产报表数据必须“真实、准确、完整”按规范报送格式，确保签章齐全。对于资产清查工作中出现的违规违法行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国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开展资产清查工作的有关文件精神，现结合学校实际，就学校资产清查工作制定如下方案。

按照“统一政策、统一方法、统一步骤、统一要求和分级实施”的原则，组织开展全校资产清查工作。

(一)全面摸清家底。对学校基本情况、财务情况以及资产情况等进行全面清理和核查，真实、完整地反映学校的资产和财务状况，为加强学校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促进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有机结合奠定基础。

(二)完善监管系统。通过资产清查，建立全校资产管理基础数据库，充实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实施动态管理，为加强学校资产管理和预算管理提供数据支撑。

(三)实现两个结合。建立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资产管理与财务管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为编制年度预算、加强资产收益管理、规范收入分配秩序创造条件。

(四)完善管理制度。根据资产清查发现和暴露的问题，全面总结经验，认真分析原因，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和办法，建立健全学校国有资产管理制

(一)清查基准日。

以2019年12月31日为资产清查的基准日。

(二)清查范围。

1. 学校各学院、系，研究所、研究中心等各类科研实体，各部处，附属学校等单位、部门(以下统称“各单位”)。
2. 学校投资兴办、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不列入此次清查范围。但企业以各种形式占用的学校资产要列入本次清查范围。

(一)准备阶段(2019年3月)。

3. 组织开展宣传及业务培训。

(二)实施阶段(2019年3月-7月)。

- 1、各单位自查(3月-4月)。根据学校统一布置，以及国资办、财务处下发的固定资产盘点单或清单，对本单位的各项资产进行清查盘点。清查盘点结果于4月15日前分别前报国资办、财务处。
- 2、汇总与核实(4月-5月)。国资办、财务处根据各单位上报的清查盘点结果，派人到各单位分别逐一核实，并将清查结果录入相关系统，建立健全资产卡片。
- 3、委托事务所审计核实(5月-6月)。审计处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国资办、财务处汇总的清查结果予以专项审计，以确保相关清查结果准确无误。

4、上报清查结果(7月)。校办和国资办组织起草相关清查报告，并按时(7月31日)前上报教育部。

5、整改总结(8月-12月)。在做好迎接财政部、教育部抽查准备的同时，建立完整的学校资产基础数据库。根据财政部、教育部核实批复的结果，及时调整相关账目。针对发现的问题建立健全相关的管理制度。

学校成立资产清查核实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一组织开展此项工作。小组由作为全校资产清查工作第一责任人的校长担任组长，由纪委书记与总会计师担任副组长，成员包括各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名单另行公布)。资产清查核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国资办。

各单位应按照学校的统一部署，具体负责组织开展本单位的资产清查工作。各单位的行政负责人是本单位资产清查工作的第一责任人。

开展资产清查工作所需费用，列入当年预算安排，由学校统一承担与支付。

(一)加强领导。各单位要加强资产清查工作的组织领导，单位负责人应切实履行管理责任，分工明确，落实到人，配备强有力的人员，保证资产清查结果真实可靠，确保资产清查工作按时完成。

(二)精心组织。各单位要做好动员、培训、宣传工作，认真学习相关文件，并结合本单位实际制定资产清查的具体实施方案，保证工作顺利完成。

(三)严肃纪律。各单位应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如实反映资产管理情况和存在问题，不得瞒报虚报，不得干预社会中介机构依法执业。对于资产清查工作中出现的违规违法行为，按照相关党纪党规、法律法规处理。

国有资产清理工作报告篇三

据区财政局相关负责人介绍，整个清查工作按照“统一政策、统一方法、统一步骤、统一要求和分级实施”的原则进行，涉及全区各类行政事业单位和部分社会团体。主要是从“基本情况清理、账务清理、财产清查、资产核实、完善制度”五个方面入手，对单位占有使用国有资产进行一次彻底、全面清查，准确反映政府财务、资产情况。通过清查，将进一步摸清国有资产“家底”，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益；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降低政府运行成本；进一步堵塞资产管理漏洞，清理腐朽温床；同时也将有效提高预算编制水平，为编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奠定基础。

此次资产清查以2019年12月31日为清查基准日，将于2019年7月全面完成。

根据通知要求，我镇成立了以党委书记花少锋任组长、镇长何秋彦任、常务副书记丁鸿朗、纪委书记黄士华副组长，纪检、办公室等相关部门组成的城关镇国有资产清理工作领导小组，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镇纪委办公室。县国有资产清理工作动员会议后，我镇及时召开了国有资产清理动员布置工作会议，进一步明确了本次国有资产清理工作的任务和要求：一是领导亲自动员，认真学习领会相关文件精神，结合本单位实际制定清查工作实施方案，落实工作机构；二是各职能部门明确职责、分工协作、积极配合；三是工作人员要迎难而上，克服各种困难，吃苦耐劳、努力工作；四是建立了督促检查机制，责任层层落实。

一是在国有资产调查清理工作推进过程中，清查人员认真做好资产核查、数据汇总、往来款项取证、对盈亏、报废资产的分类清理和技术鉴定工作。做到了以物查账、以账对物，账实相符，规范了单位资产处置行为，履行了资产处置审批程序，防止了资产流失及其他违规现象。

二是进一步增强了我镇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的意识和紧迫感，对在国有资产调查清理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结合实际情况，制定相关的资产管理办法，进一步建立健全了资产管理制度。

三是规范了国有资产管理程序，锻炼了国有资产管理队伍，国有资产管理水平得到极大提高，为实现国有资产的动态监督管理，合理有效地配置相关资源，提高国有资产的使用效率创造了条件。

按照县纪委的统一部署，我镇如期完成了前两个阶段的工作，同时也发现了一些存在问题。一是部分工作人员对国有资产清理工作的有关政策和业务流程不熟悉，缺乏工作经验，业务素质不高。二是部分单位对国有资产的日常管理不够规范。

一是进一步加强国有资产工作人员培训和管理。二是进一步加强对国有资产的日常管理工作。定期检查，对新增资产尤其是捐赠资产做到及时入帐，防止国有资产的流失。

为了规范和加强我镇国有资产管理，推进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和财务管理相结合，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益防止资产流失，根据霍政办〔2019〕62号和霍邱县人民政府的政府财政局财资〔2019〕39号霍邱县财政局(国资委)关于转发财政部《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资产清查核实管理办法》的通知和县政府及财政局有关要求，我镇决定在全镇范围内组织开展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工作，现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

结合我镇实际情况，我镇财政分局按照“统一政策、统一方法、统一步骤、统一要求、分步实施”的原则，组织开展全镇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工作。

(一)全面摸清家底。对镇直行政事业单位基本情况、财务情

况以及资产情况等进行全面清理和核查，真实、完整地反映单位的资产和财务状况，为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促进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有机结合奠定基础。

(二)完善监管系统。通过资产清查，建立健全全镇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基础数据库，充实和完善全镇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实施动态管理，为加强财政资产管理和预算管理提供数据支撑，真实的反映我镇国有资产的占有和使用情况。

(三)实现两个结合。建立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资产管理与财务管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为编制年度预算、加强资产收益管理、规范收入分配秩序创造条件。

(四)完善管理制度。根据资产清查发现和暴露的问题，全面总结经验，认真分析原因，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和办法，建立健全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

(一)清查基准日。以2019年12月31日为资产清查的基准日。

(二)清查范围

1. 2019年12月31日以前经县级机构编制管理部门批准成立，执行行政、事业单位财务和会计制度的各级各类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

2. 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并同财政部门有经费缴拨关系的社会团体等单位。

行政单位附属的未脱钩企业，实行企业化管理并执行企业财务和会计制度的事业单位，以及事业单位兴办、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不列入此次清查范围。

(一)我镇由镇长任组长分管领导和财政分局及镇直单位负责

人组织全镇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工作，各部门、单位负责人按照财务隶属关系负责组织所属行政事业单位开展资产清查核实工作。

对于近三年已经进行过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工作的部门和单位，可以在以前工作的基础上，按照此次资产清查的统一政策和要求，对其资产清查结果进行补充、调整，审核并更新有关数据后，按统一要求上报。

(二)各部门、单位资产负责人将清查结果按规定报送镇财政分局，资产清查数据应与同年度资产报告数据、财务会计决算数据进行核对。

(三)针对资产清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门、镇直单位可以聘请社会中介机构进行专项审计或复核。

(四)经过清查核实后的资产，要按照县财政局(国资委)的统一要求建立健全资产账卡，完善管理信息，并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管理规程》规定，将相关信息及时录入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确保数据真实、准确。

(五)各部门、单位应在此次资产清查工作的基础上，建立完整的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基础数据库，对资产变化情况及时更新，按时上报，实现资产的动态管理，并建立和完善资产与预算有效结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

(六)资产清查工作结束后，镇财政分局根据财政部印发的《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管理办法》和实际情况，对资产清查结果逐步予以核实上报登记。

2. 组织镇直各单位开展宣传及业务培训。

1. 镇直各部门、单位自查。根据《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管理办法》的要求，各单位部门负责人应指导本单位制定

资产清查实施方案，行政事业单位对其占有使用的国有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必要时可委托社会中介机构出具专项审计报告。自查工作完成后，行政事业单位将申报文件、资产清查报表、专项审计报告和资产清查工作报告等材料报送镇财政分局，各单位负责人进行审核汇总后于2019年6月30日前报送镇财政分局。其中，纸质材料应当包括正式文件、本单位资产清查汇总报表和资产清查工作报告等；电子材料除提供纸质材料电子版外，还应当包括本单位所属行政事业单位的固定(无形)资产盘点单、资产清查明细表、资产清查报表、资产清查汇总表、社会中介机构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等。

2. 2019年7月31日前，镇财政分局对全镇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结果进行审核，并可结合工作需要组织相关专业人员或委托社会中介机构，对全镇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结果进行检查或抽查。

3. 2019年7月31日前镇财政分局按照财政部和省、市县的要求，编制全镇资产清查汇总报表，连同资产清查工作报告等报送上级财政部门。

1. 镇财政分局对全镇资产清查工作进行总结，向县政府报告全镇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情况，为下一步坚持问题导向、提出改进措施奠定基础。

2. 镇财政分局将根据资产清查结果，研究制定或完善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

3. 镇直各部门、单位负责人要根据各自实际情况，完善资产管理实施办法。

为切实加强领导，保证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工作顺利进行，镇财政分局按照县财政局统一部署，组织全镇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工作。镇直各部门、单位负责人具体负责组织开展所属行政事业单位的资产清查工作，资产清查工作所需经费

列入预算。

各单位负责人代表是资产清查的第一责任人，负责领导和实施本部门、本单位的资产清查工作。

(一)加强领导。镇直各部门、单位要加强资产清查工作的组织领导，部门、单位负责人应切实履行管理责任，分工明确，落实到人，保证资产清查结果真实可靠，确保资产清查工作按时完成。

(二)精心组织。镇直各部门、单位负责人要做好动员、培训工作，认真学习相关文件，并结合本部门、本单位实际制定资产清查的具体实施方案，保证工作顺利完成。

(三)严肃纪律。镇直各行政事业单位应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如实反映资产管理情况和存在问题，不得瞒报虚报，不得干预社会中介机构依法执业。对于资产清查工作中出现的违规违法行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四)工作督导。镇直各部门、单位负责人要加强对本部门、本系统资产清查工作的监督指导，及时上报资产清查工作进展情况。

六安市审计局关于印发国有资产清查工作方案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市经济责任审计局、市投资审计局、直属分局：

根据《六安市财政局(国资委)关于开展2019年度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工作的通知》(财资〔2019〕184号)要求，为扎实开展国有资产清查工作，结合我局实际，经研究制定《六安市审计局国有资产清查工作方案》，现予印发，请认真组织实施。

2019年4月18日

根据《六安市财政局(国资委)关于开展2019年度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工作的通知》(财资〔2019〕184号)要求,为保证资产清查工作顺利实施,结合局实际,现制定如下资产清查工作方案。

(一)清查基准日

以2019年12月31日为资产清查的基准日。

(二)清查范围

局机关、市经济责任审计局、市投资审计局和直属分局。

(一)市审计局负责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工作,成立以涂成富为组长,相关科室负责人、局属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

(二)经过清查核实后的资产,按照市财政局(国资委)的统一要求建立健全资产账卡,完善管理信息,并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管理规程》规定,将相关信息及时录入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确保数据真实、准确。

(三)针对资产清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局纪检组组织专人或聘请社会中介机构进行专项审计或复核。

(四)资产清查工作结束后,根据《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管理办法》和实际情况,对资产清查结果逐步予以核实批复。

(一)准备阶段(2019年4月)

2、召开国有资产清查工作会议,布置资产清查工作。

3、组织人员进行培训，规范资产清查工作。

(二) 实施阶段(2019年5月-6月)

1. 在局资产清查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结合实际情况，协调单位各相关科室(局)做好配合工作，认真开展资产清查工作。

2. 按照《2019年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报表编制说明》的填报规定和要求，根据资产清查工作内容分别进行单位基本情况清查、账务清查和财产清查工作。对使用的国有资产逐一进行盘点、核对和清查。依据资产清查软件，填制资产卡片和资产清查表格，录入基础数据，编制资产清查报表，撰写资产清查工作报告。对清查出的各种资产盘盈和盘亏、报废及坏账等损失按照资产清查要求进行分类。

3. 6月20日前将申报文件、资产清查报表、专项审计报告和资产清查工作报告等材料报送局资产清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局资产清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资产清查结果进行审核后于6月30日前报送市财政局(国资委)。其中，纸质材料应当包括正式文件、本单位资产清查报表和资产清查工作报告等；电子材料除提供纸质材料电子版外，还应当包括本单位固定(无形)资产盘点单、资产清查明细表、资产清查报表、资产清查汇总表、社会中介机构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等。

(三) 资产核实阶段(2019年7月)

迎接市财政局资产清查结果的专项检查，根据市财政局(国资委)审核通过的资产清查结果开展资产核实工作。

(一) 加强组织领导。要加强资产清查工作的组织领导，建立资产清查组织，负责领导和实施本单位资产清查工作。切实履行管理责任，明确分工，落实到人，保证资产清查结果真实可靠，有序推进资产清查工作。

(二)有效实施方案。组织相关人员，召开培训会，认真学习资产清查相关文件，结合本单位实际制定资产清查的具体实施方案，保证资产清查工作顺利完成。

抄送：市财政局。

国有资产清理工作报告篇四

今天会议的主要任务是，传达贯彻财政部、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19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工作的部署要求，安排我市资产清查工作。刚才，会议宣读了《濮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全市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工作的通知》，稍后，还将组织有关业务培训。下面，我根据上级对此次资产清查的总体要求，讲三点意见。

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是各级党委、政府履行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的重要物质基础。随着我国经济实力的不断增强和公共财政改革的不断深入，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规模不断扩大，管理矛盾日益突出，资产清查势在必行。

(一)开展资产清查是提升资产管理水平，提高资产使用效益的需要。近年来，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我市的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水平取得了较好成效，制度体系逐步健全，管理机制不断完善，重点改革稳步推进，资产管理水平明显提高。初步统计，截至2019年底，全市行政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总量已达到110多亿元，这还不包括政府储备物资、公共基础设施等部门经管资产和资源性资产。随着资产规模的快速增长，我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种类日益多样、结构日趋复杂，对全面加强资产管理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上一次全国性的资产清查工作是在2009年进行的，距今已近十年。这一时期，是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最快、各项改革推进最快、也是资产规模增长最快的时期。由于缺乏全面的清查统

计，当前，我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管理基础还比较薄弱，尤其对非经营性资产投入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更为弱化，部分资产处置不规范，使用效率低。这些问题的存在，既浪费了政府资源，又增加了政府运行成本。在这种情况下，开展一次全面的资产清查，摸清资产存量及其使用状况，不仅是建设节约型政府、节约型社会的必然要求，也有利于下一步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促进存量资产的整合、调剂与共享共用，从而更好地控制资产配置和处置，防止国有资产流失，提高资产使用效益。

(二)开展资产清查是推进预算管理改革，完善公共财政体制的需要。对照上级对深化经济体制改革的总体要求，我市的资产管理改革还较为滞后，与部门预算等各项财政改革之间缺乏有效的衔接，影响了财政改革向纵深发展。从预算管理的角度看，开展资产清查有利于实现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主要是由财政预算资金形成的，预算资金安排的规范性、科学性，直接决定了资产配置的合理性与公平性。因此，预算管理是规范和加强资产管理，通过增量来调控资产存量的有效手段，只有将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紧密结合起来，才能真正抓好资产管理工作。同时，资产管理也是预算管理的一项基础性工作，有效开展资产管理工作，及时提供准确、完整的资产统计报告、资产清查和财务管理有关数据资料，作为编制部门预算、配置资产的依据，有利于深化部门预算管理改革，细化预算编制。因此，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既是加强资产管理、从源头上控制资产形成的客观需要，也是细化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的有效手段。

(三)开展资产清查有利于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自身的资产管理。此次资产清产，一方面表明了国家全面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的决心，另一方面也说明了当前国有资产管理中存在的不足。从目前掌握的情况看，我市行政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管理工作，还存在数据不完整、不准确，而且多是静态数、账面数，实际资产变动状况没有得到准确反映，家底不清、账实不符

的问题还比较突出。有的资产实际已经报废、损失或完全失去使用价值，却长期挂账，未作处理；有的单位存在着大量的账外资产，没有及时入账；有的基建项目完工多时，但迟迟未办理竣工决算等。由于账外资产长期游离于有效监管范围之外，导致资产处置更加随意，流失更具隐蔽性。通过资产清查，可以对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实物量和价值量等信息进行全面的了解，尤其是对基建项目、往来款项、帐外资产进行全面清理，不仅可以摸清家底，也可以进一步理顺资产财务关系。

总的来说，开展资产清查工作的意义，不仅在于弄清现有资产存量情况，做到账实相符，更重要的是要通过资产清查，找出资产配置、使用、处置等各个环节的管理真空和漏洞，研究出台针对性强、措施切实有效的政策，维护国有资产的安全和完整，提高国有资产管理使用效益。同时，获取资产管理的初始化信息，实行动态监管，也有助于实现资产管理的透明化和信息资源的共享、共用，为部门预算管理提供全面、可靠的信息支持，对于进一步提高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扎实做好资产清查工作，是各级财政部门、主管部门和行政事业单位义不容辞的责任。

各级财政部门、主管部门和行政事业单位要按照上级统一部署和本次会议的安排，严格落实各项要求，明确责任分工，确保清查工作取得实效。

(一)把握基本原则。财政部、省财政厅明确要求，此次资产清查工作，按照“统一政策、统一方法、统一步骤、统一要求、分级实施”的原则，各级财政部门负责组织开展本地区、本级行政事业单位的资产清查工作。各主管部门按照预算管理关系，负责所属单位的资产清查工作。经过清查核实后的资产，要建立健全账、卡，完善管理信息，建立完整的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基础数据库，强化资产动态管理。

(二)把握清查基准日和清查范围。此次资产清查的基准日统

一确定为2019年12月31日。资产清查的范围是，2019年12月31日以前，经机构编制管理部门批准成立的、执行行政事业单位财务和会计制度的各级各类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并同财政部门有经费缴拨关系的社会团体等单位。需要说明的是：行政单位附属的未脱钩企业，实行企业化管理并执行企业财务会计制度的事业单位，以及事业单位兴办、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不列入此次清查范围。

(三)把握重点环节。本次资产清查主要分为五个环节，分别是基本情况清理、账务清理、财产清查、资产核实和完善制度。这五个环节相互促进、相互关联。其中，基本情况清理和账务清理是基础，财产清查和资产核实是重点，完善制度是保障。具体工作中，我们一是要做好基本情况清理。对纳入资产清查范围的单位户数、机构编制、人员状况等基本情况进行认真清理，为做好资产清查工作奠定基础。二是要做好账务清理。对行政事业单位各种银行账户、各类库存现金、有价证券、各项资金往来和会计核算科目等基本账务情况进行全面核对和清理，确保单位的账务完整、准确和真实。三是要做好财产清查。在账务清理的基础上，对行政事业单位的各项资产进行全面的清理、核对和查实。财产清查过程中，要按照实物盘点同核实账务相结合、清理资产同核查负债与净资产相结合的原则，重点关注长期以来管理的薄弱环节和一些历史遗留问题，切实做好固定资产、对外投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资产收益等方面的清查工作。四是要做好资产核实。各单位对清查出的各种资产盘盈、损失和资金挂账，要按照资产清查的要求进行分类，提出相关处理建议，由中介机构进行审计鉴证后，出具资产清查专项审计鉴定报告，并按规定权限上报；财政部门要据此按照资产清查政策和财务会计制度，对资产盘盈、资产损失和资金挂账等进行核实批复。五是要完善制度建设。针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全面总结，认真分析，提出整改措施和实施计划，进一步建立健全资产管理制度的工作机制。

(四)把握时间节点。本次资产清查工作分准备、实施和总结三个阶段进行，全国范围从3月1日开始，9月底前结束。具体到我省，则要求8月15日前结束各项工作，考虑到审核、汇总上报的实际需要，我市清查工作的完成时间也必须提前。其中，市直行政事业单位自查工作完成后，务必于6月15日前上报市财政局；各县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工作由县区财政部门负责，务必于2019年7月20日前，将资产清查结果报市财政局。由于全省资产清查工作会议3月23日才召开，操作软件上周刚刚测试完毕，所以，我市今天才对资产清查工作进行安排。需要强调的是，此次清查工作是全国统一行动，时间紧迫，责任重大，各县区财政部门、市直各单位要高度重视、迅速行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影响全市资产清查工作进度，决不能因一个部门或单位不按时上报而影响全市、全省乃至全国进度。

此外，明确一下聘请中介机构的问题：财政部、省财政厅在文件中均指出，“各行政事业单位对占有使用的国有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必要时可委托中介机构对资产清查结果进行专项审计”。据此，各单位可以根据自身工作的实际需要，自行确定是否委托中介机构，工作量大、情况复杂可以委托中介机构帮助清查，出具专项审计鉴定报告，并根据审计情况填报各种报表。

各部门、各单位要站在全局的高度，积极组织协调好各方面的关系，妥善处理好工作中出现的矛盾和问题，确保此次资产清查工作顺利开展。

(一)加强领导，完善机制。各级各部门要切实加强对资产清查工作的领导，建立健全资产清查工作协调机构，明确任务分工，落实清查责任；要认真组织学习相关文件，结合本地区、本部门的实际，制定可行方案，做好动员部署和业务培训；要把握工作进度，强化检查督促，确保按期完成资产清查任务。

(二)严格要求，确保质量。本次资产清查，对应纳入清查范

围的单位必须全部纳入，对单位所有的国有资产必须全部清查入账，对发现的问题必须全部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各级各部门要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如实填报各类资料，做到账表、账账、账卡、账实相符，确保清查数据准确无误、清查结果真实可靠，并对此负法律责任。各单位上报的材料，必须经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由主管部门随部门资产清查结果上报市财政局审批。资料不齐全的，财政部门将不予审批。

(三)强化应用，改进管理。各级财政部门、主管部门要以此次资产清查为契机，进一步夯实管理基础，完善基础数据，对资产变化做到及时更新、按时上报，为推进资产管理与财政预决算管理紧密结合、编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等提供基础数据保障。要认真梳理清查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健全完善规章制度，堵塞管理漏洞。要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对闲置和低效使用的资产实行调剂或共享共用，提高资产使用效益。

同志们，此次全国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工作涉及面广、政策性强，时间紧、任务重，工作难度大。各级各部门要切实增强责任意识、担当意识，精心组织、扎实推进，共同把资产清查工作做细、做实、做好，为不断提高我市资产管理水平，推动全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国有资产清理工作报告篇五

下面是整理的关于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工作报告范文，希望对你有帮助！

××××局：

×××年12月31日。

(

二) 资产清查范围

经清理，本单位纳入本次资产清查范围的单位户数为1户，即行政本部1户，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1、成立局资产清查工作小组，制定本局的资产清查工作方案□

2、按照本局制定的资产清查工作方案组织实施。以财务、综合办公室为主，各科室密切配合进行。

3、按照要求，认真开展了单位自查。包括单位帐务清理，财产清查，及时做好工作底稿，填制《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工作基础表》，编制《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报表》，撰写《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工作报告》。

1、截至×××年12月31日的资产清查结果情况

资产合计×××××元

(1)×××

(2)×××

(3)×××

2、截至×××年12月31日的负债清查结果情况

负债合计×××元

暂存款×××元

3、截至×××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清查结果情况

净资产合计×××元

(1)×××

(2)×××

其中：经常性结余×××元

专项结余×××元

我局无发生资产盘盈和盘亏情况。

(一) 存在问题

××××××

(二) 原因分析

×××××

(三) 整改措施

1、提高认识，进一步加强国有资产管理，一是建立资产理责任机制。二是增强财物管理人员的责任意识，使账物管理责任和记账人员的责任真正落到实处。三是加强制度建设，健全基础工作。四是规范资产处置行为，严格资产审批制度。严格按《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实施办法》及本次清产核资有关文件等规定的程序和批准权限，实行严格的审批制度。运用计算机等现代化工具加强对资产的监控，把单位的资产管理与财务管理、资产的价值管理和实物管理结合起来，及时反映单位的资金动作、资产存量 and 变量情况，实现由静态管理向动态管理的转变，真正发挥存量资产的效能。

×××××××××××局

×××年×月××日

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2019年全国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工作的通知》(财资〔2019〕2号)精神，为组织开展好我镇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工作，确保全镇资产清查工作顺利开展，特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全面摸清家底。对行政事业单位基本情况、财务情况以及资产情况等进行全面清理和清查，真实、完整地反映单位的资产和财务状况，为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促进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有机结合奠定基础。

(二)完善监管系统。通过资产清查，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信息数据库提供初始信息，充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实施动态管理，为加强财政资产管理和预算管理提供信息支撑。

(三)实现两个结合。建立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资产管理与财务管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为编制年度预算、加强资产收益管理、规范收入分配秩序创造条件。

(四)完善管理制度。根据资产清查发现和暴露的问题，全面总结经验，认真分析原因，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和办法，建立健全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

(一)清查基准日。

以2019年12月31日为资产清查的基准日。

(二)清查范围。

1. 2019年12月31日以前经机构编制管理部门批准成立，执行行政、事业单位财务会计制度的各类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

2. 执行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并同财政部门有经费缴拨关系的社会团体等单位。

行政单位附属的未脱钩企业，实行企业化管理并执行企业财务会计制度的事业单位，以及事业单位兴办、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不列入此次清查范围。

为切实加强领导，保证资产清查工作顺利进行，镇政府成立“大历镇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工作小组”，统一领导全镇各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工作。工作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党政办，具体负责组织开展资产清查工作。

各单位法人代表是资产清查的第一责任人，各单位要建立由资产、财务、纪检、人事、基建、后勤等相关部门组成的资产清查组织和工作机构，负责领导和实施本单位的资产清查工作。

(一)对于近三年已经进行过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工作的单位，允许在以前工作的基础上，按照此次资产清查的统一政策和要求对其资产清查结果进行补充、调整，审核更新有关数据后，汇总上报。

(二)针对资产清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镇党政办可以聘请社会中介机构进行专项审计或复核。

(三)资产清查数据应与同年度资产报告数据、财务会计数据进行核对。经过清查后的固定资产，要按照财政部的统一要求建立健全账卡，完善管理信息，并按照财政部《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管理规程》(财办〔2019〕52号)规定，将相关信息录入信息系统。

(四)镇财政所应在此次资产清查工作的基础上，建立完整的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基础数据库，对资产变化情况做到及时更新，按时上报，实现资产的动态管理，并建立和完善资

产与预算有效结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防止“前清后乱”和“清管两层皮”现象。

(五)资产清查工作结束后，行政事业单位应根据财政部《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管理办法》(财资〔2019〕1号)和实际情况，对资产清查结果予以核实认定。

(一)准备阶段(2019年2-3月)

2.开展业务培训。

国有资产清理工作报告篇六

xx日，记者从樊城警方获悉，为切实维护公共卫生环境和广大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樊城公安分局xx日起启动城区流浪犬集中清理整治行动，对市民反映强烈的流浪犬进行搜捕，并送至市流浪犬临时收容点，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xx日上午，樊城公安分局组织城区派出所联合办事处城管、社区工作人员组建专班，在沿江大道等地集中清理流浪犬。“带孩子散步一直都害怕流浪狗，你们开始清理就感觉安全很多。”在沿江大道散步的李女士说。

专班人员针对群众反映流浪犬隐患强烈的社区等重点区域进行集中清理后，又沿着临街商铺、社区，对流浪犬开展搜捕。

当日上午，工作人员共捕捉流浪犬8只，全部送至市流浪犬临时收容点。

同时，民警利用集中整治流浪犬隐患的契机，对辖区居民进行文明养犬的宣传教育，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截至记者发稿时，民警捕捉收容城区无人管养的流浪犬只、散养犬只共21只。

下一步，公安机关还将联合相关部门常态化开展犬患治理行动，对不文明遛犬行为、逾期不办证的`加大处罚力度，对屡劝不止的，将依法收容犬只。通过专项治理的高压态势，切实解决市民深恶痛绝的犬患问题，努力为市民营造一个良好的生活环境。

国有资产清理工作报告篇七

根据呼伦贝尔市政府以及撤乡并镇工作的需要，我局成立了专门的检查组，经过认真细致的工作，圆满的完成了清产核资以及国有资产重组工作，使各苏木镇能够顺利地开展工作。

1、各苏木镇固定资产的情况：固定资产为2.894万元、待核销的固定资产为351万元、暂付款为470万元、暂存款为802万元。

2、存在的问题：一是暂付款数额较大，应报帐没有及时报帐。如因人员调动或死亡而形成暂付款和应收款。二是没有建立固定资产帐，帐面实物不相符。三是固定资产管理不到位，管理意识不强，财会人员工作主动性和积极性不够。

随着我旗经济的快速发展以及基础设施建设的日益完善，各行政事业单位的办公设施、办公用品、交通工具也随之更新换代，从而进一步加快了陈旧资产的淘汰速度。

1、各行政事业单位的固定资产总额为9.716万元，待核销的固定资产为1.908万元，新建未入帐的固定资产为3.872万元，已变卖的固定资产为xx7万元。

2、存在的问题：一是固定资产帐记录不全，很多资产流失于帐外。二是固定资产买卖手续不全，变卖的资金未及时上缴财政专户，已经坐支。主要是交通工具和房屋建筑。三是存在用固定资产抵顶单位欠债的问题。四是新建、扩建的工程

没有及时入帐，帐外资产量大，该入帐的没有及时入帐，以各种途径取得的资产在使用，但财务上没有记载，形成帐外资产。五是资产损失流失严重，在资产处置过程中，随意性很强，未经国有资产部门的审批就处置资产，给国家造成了严重损失。六是管理意识淡薄。

三、经过此次检查各系统固定资产情况

教育系统累计固定资产2.926万元，待核销的固定资产912万元，其中旗直学校固定资产原值2.311万元，待核销的固定资产324万元。苏木各学校固定资产原值615万元，待核销的固定资产58万元。

教育系统新建未入帐的固定资产1.300万元。

2、社保口：固定资产总额为1.187万元，待核销的固定资产182万元，新建未入帐的固定资产214万元（由于拖欠工程款而未能办理房产证，没有正式交工，没有在城建部门备案，没有正式收据，所以未入帐）。

已变卖的固定资产为18万元。

3、农牧系统：固定资产总额为881万元，待核销的固定资产283万元，新建未入帐的固定资产17万元（由于工程款没付完，没有正式收据，所以没入帐）。

已变卖的固定资产为xx万元。

4、各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总额为4.293万元，待核销的固定资产466万元，新建未入帐的固定资产1.677万元（由于手续不全，没有正式收据或因赊帐购入的所以没有入帐）。

已变卖的固定资产为39万元。

- 1、对行政事业单位的`固定资产应由本单位将核销的固定资产以书面（文件）形式，上报国有资产管理部門审批核销；对个别数额较大的待核销固定资产应请示旗政府审批核销。
- 2、新建未入帐的办公楼各单位财会人员要督促经办人员，按照规范的财会手续及时入帐；对新建办公楼有部分帐没有正式收据的要写书面说明；对上级主管部门赠送的固定资产按固定资产合法正规的收据入帐；对购置大型办公用品挂帐、在职职工欠帐数额较大的要及时冲帐减少职工欠款。
- 3、对个别单位办公楼转让的现象，要求财会人员按照正规手续（由现单位和交让单位出具合法收据），及时入帐。
- 4、坚决杜绝自行变卖固定资产并使用资金的现象。经过此次固定资产的清理，如再次出现自行变卖固定资产使用资金的现象或出现不规范管理固定资产的现象，财政部门将采取相应措施给予处罚。
- 5、严格按照新巴尔虎右旗国有资产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做好固定资产的管理工作。

根据****区《关于开展全国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工作的通知》及资产清查工作的有关制度、政策□xxx单位已经按时完成资产清查工作，经过我单位资产清查领导小组审核确认并承诺：我单位资产清查结果及上报的资产清查资料真实、完整、准确、合法。

（二）实施阶段□20xx年4月—7月）

根据《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管理办法》的要求，行政事业单位对其占有使用的国有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必要时可委托社会中介机构出具专项审计报告。自查工作完成后，由财政分局将申报文件、资产清查报表、专项审计报告和资产清查工作报告等材料于20xx年6月30日前报送县财政局（国资

委)。其中，纸质材料应当包括正式文件、本部门资产清查汇总报表和资产清查工作报告等；电子材料除提供纸质材料电子版外，还应当包括本部门所属行政事业单位的固定（无形）资产盘点单、资产清查明细表、资产清查报表、资产清查汇总表、社会中介机构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等。

（三）总结阶段（20xx年8月—9月）

根据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结果，按照县财政局（国资委）的指导，制定切合本镇实际的固定资产管理办法。

为切实加强领导，保证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工作顺利进行，按照县财政局（国资委）的统一部署，组织全镇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工作。各部门、单位具体负责组织开展所属行政事业单位的资产清查工作，资产清查工作所需经费列入预算。

镇长是资产清查的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负责具体实施，建立由财政分局、计生办、农经站、文广站、民政办负责人组成的资产清查组织和工作机构，负责领导和实施本次资产清查工作。

（一）加强领导。各部门、单位要加强资产清查工作的组织领导，部门、单位负责人应切实履行管理责任，分工明确，落实到人，配备强有力的领导班子，保证资产清查结果真实可靠，确保资产清查工作按时完成。

（二）精心组织。各部门、单位要做好动员、培训工作，认真学习相关文件，并结合本部门、本单位实际制定资产清查的具体实施方案，保证工作顺利完成。

（三）严肃纪律。各单位应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如实反映资产管理情况和存在问题，不得瞒报虚报，不得干预社会中介机构依法执业。对于资产清查工作中出现的违规违法行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四）工作督导。各部门、单位负责人要加强对本单位资产清查工作的监督指导，及时上报资产清查工作进展情况。